

# 法輪功觀察

(总第 60 期：08-7-19—7-25)

前 言：《法輪功觀察》為週報，每週七或週一發布。  
資料來自明慧、正見、大紀元、人民報與看中國等網站。但願越來越多的人們，能藉此更好地了知真相，選擇美好未來。

## 本期導讀

### 【佛恩浩蕩】

1. 選手雲集紐約，小提琴大賽開鑼
2. 致至今仍不明真相或不知醒悟的生命

### 【全球反迫害】

1. 中國過渡政府滅共檄文
2. 人權聖光照香港，近一年全球傳遞圓滿結束
3. 北京名律師疾呼，大法弟子黃偉夫婦獲釋

### 【善惡分明】

1. 這到底是為了什麼？
2. 信仰無罪，講清真相無罪

# 【佛恩浩荡】

## 1. 选手云集纽约，小提琴大赛开锣

【人民报消息】新唐人首届“全世界华人小提琴大赛”将于7月25日至27日在纽约市举行。来自世界各地的参赛选手已陆续抵达纽约。在7月24日的报到注册会上，选手相互交流参赛的初衷，期盼接下来3天的赛程中能真正有所收获。

华裔选手陈佳惠是美国一所音乐学院的助理教授，她表示很珍惜这次非常难得的机会。另一位选手林振淦来自台湾高雄，5岁开始学小提琴，在高中时曾获得高雄地区小提琴比赛第一名，以及台湾南区小提琴比赛第一名，全台总决赛第二名。

据了解，此次参赛的选手以十几岁的青少年居多，不少年轻人希望藉这样一个世界级大赛而扬名，并与其他选手交流提高。

来自加拿大的17岁选手邵杰夫7岁学琴，他说，把这次大赛当成一次练琴的机会。

来自纽约的选手汪昊说：“以前的这种国际比赛都是由西方人举办的，此次是专为华裔举办，又有来自北美、台湾和欧洲的世界各国的选手，我希望与其他选手一起交流，加深了解并成为朋友。”

评委之一陈汝棠先生表示，很高兴有这么多年轻人来参赛：“他们肯定会学到许多东西。因为这是华人的大赛，小提琴是西方乐器，亦是非常能表达人的情感的一种乐器，技巧很高，华人在演奏时就能融入自己的理解和中华民族的文化，因此会更有内涵。”

此次小提琴大赛将于周五(25日)至周日(27日)3天分别进行初、复、决赛，选手们要分别按规定的古典曲目选择演奏，初赛不对外开放，曲目是莫扎特的协奏曲；观众可买票观看26日的复赛和27日的决赛，复赛是贝多芬与巴哈的曲目，决赛则是帕格尼尼的随想曲。

## 2. 致至今仍不明真相或不知醒悟的生命

人生活在世上，看不到真正的宇宙法则，看不到真正的因果关系，这是人类不幸的因素。因此人类的智慧存在于对事物的感知、感悟中。这么多年来，看到的大法弟子应该不只一个，听到的真相不只一次，大法弟子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心里也应该已有概念。如果在这种状态下，仍不分善恶，不明真相，生命真的要在无知中痛苦的毁灭。历史上没有一次迫害正信的得逞过。没有一个迫害正信的人或国家有好结果的！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这是宇宙的法则。没有一个人能不在其中！

在以往的历史中，对于自然的规律，宇宙的法则，人虽然看不见，但却是存在的。人无论怎样无视自然的规律和宇宙的法则，怎样破坏、伤害自然，最终都要去

受到惩罚！这即是天灾人祸！对于一个生命也是这样，也要符合自然的规律和宇宙的法则，当他为了自己的私利，分不清善恶，做了不好的事，当他被利用伤害了生命，他一定会受到惩罚。这也会体现在天灾人祸之中。邪恶之所以邪恶，就是因为它的目的就是要毁灭生命。当邪恶想毁灭一个人时，它就会让他去犯罪，然后让其在宇宙的法则中，去偿还，去承受，去毁灭。一个人之所以能犯罪，能被邪恶所利用，也是因为自己有了不好的心和念头。神佛不愿看到生命的毁灭与生命将得到恶报恶果，所以，一次次给生命以悔过的机会，对其劝善，忠告，讲明真相。这是神佛的慈悲！今天的大法弟子是一群做好人、做更好的人，以真、善、忍为标准的修炼人！是一群一心向善、一心为别人好、一心让人得救、明白真相的人！迫害这样的一群人得犯下多大的罪恶！灵魂将要受到什么样的煎熬！今天是过去的因造成的，而将来将是今天的果。现在的每一件事，每一个选择都决定着将来的命运与结果，善待别人就是善待自己，伤害别人就是伤害自己，人一定会因此而得到报应。迫害修炼的人，自古以来都没有善终，同时也会因此影响到家人。你的家人会因你的善而得福报，会因你的恶而得恶报，最终要面对这一切，要承受这一切的还是你自己！就像一个国家的统治者如果无道，会给这个国家和人民带来灾难！

是什么让人毫无顾忌的伤害人呢？是人性不在的时候！是人丧失理性，丧失了道德判断的时候。

在中国开始史无前例的运动之前，为什么先破坏了中国的传统文化，先砸烂了中国人的信仰，就是让人没有了道德约束，在毫无顾忌的作恶中毁灭自己。中国的历次运动中，那些伤害生命，残酷迫害生命的人，没有一个有好下场的，不是在天灾人祸中遭报，就是在运动结束后被正法。看看近年来，参与迫害大法弟子的各类人员中频频遭恶报的结果！多少人暴死！多少人身患绝症！多少人家破人亡！这还没到这场浩劫结束的时候！

生命是每个人自己的！承受是每个人自己的！选择命运，把握命运在每个人自己的手中！

人们都在追求幸福、美好与快乐，而人们却不知它们究竟在哪里？以为它们在利益中，以为它们在金钱中，以为它们在欲望中，一个人能真正得到幸福、安康、与快乐，一定要先分清善恶，做出善的抉择，因为一切好的结果都在善中，一切恶的结果和灾祸都在恶中。

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修炼大法，因为一切美好的结果，都在真、善、忍中。它能带来世人身体的健康，心灵的升华，道德的回升，站在真、善、忍对立面的一定是邪恶的。它在阻止着人及人类的社会向美好的结果回升，迫害大法和大法弟子的人在对整个的人类和生命犯罪。

古代的罗马帝国，当时非常强盛，就因为残酷迫害基督教，在两次大的瘟疫中消失了，一座城市、一个非常强大的帝国都是这样的结果，何况一个人！

中国残酷迫害法轮功，让中国面临着毁灭性的灾难。当今中国的灾难频繁，危机四伏，是上天对中国当权者及被利用、被蒙骗来迫害大法弟子的人的警示！也是对那些在人类大淘汰之前，仍不明真相、仍被蒙骗的生命的警示！未来的宇宙中幸存的生命，一定是认同大法，认同真、善、忍，心存正念的生命。在毁灭性的灾难来临之前，神佛的慈悲会让人都能了解真相，给生命重新选择的机会，如不知醒悟，生命一定面临着毁灭。如能从现在开始，用心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退出天将灭的党、团、队，不做它的陪葬品，生命能获得新生。如做过、说过有损大法的事，做过伤害大法弟子的事，上大纪元网或明慧网发表声明，重新确立正念。认同大法，并补偿过失！上天自有公道。

当你迫害大法弟子的时候，你已经站在了所有大法弟子的对立面！站在了全世界所有支持正义的人民的对立面！站在了整个宇宙主持正义的神灵的对立面！站在了宇宙法则的对立面！其最终的结果，已经清楚了！愿每个生命都能在自己的选择与自救中拥有美好的未来！（净化）

## 【全球反迫害】

## 1. 中国过渡政府灭共檄文

【人民日报消息】中华民族又至危急时刻！危于文化道统不再，民族根性无存，自由民主丧尽，公义良知泯灭；急于邪灵文化洗脑，黑帮政治误国，寡头经济劫舍，专制机器杀人！危且急者，迫在眉睫，亿万信众遭惨酷镇压，千万公民受生计磨折，百万良心于监狱囚禁，失地者已无立锥之地，蒙冤者已无伸冤之门，喋血者已无血汗之身！急且危者，恶法层出不穷，重重枷铐；军警如狼似虎，穷凶极恶；犬儒助纣为虐，刀笔夺命；全民形同人质，绑架无余！如此一切，皆由罪恶之源，中共邪党造就！邪党一日不除，万恶即多一日之重；邪党一息尚存，吾民即多一息之痛；邪党此时不亡，此时即多灾祸无数！

邪党之罪，罪恶滔天，十恶不赦：

罪一，战天斗地，逆天叛道。吾族之传统，敬天畏命，物我一体，长幼有序。邪党之反动，乐与人斗，颠倒善恶，毁灭人性，夺地劫财合理，欺男霸女合法，亲情友情不顾，师道尊严不复，王实味被随意处死，张志新被割断喉管，大学生被集体屠杀，“法轮功”被活摘器官！乐与地斗，妄想“让高山低头，让河水让路”，却致无数江河，旱则千里断流，涝则百年不遇；滚滚黄沙，不啻席卷北疆，一并肆虐中原；天灾人祸，以数倍之速递增，使万千生灵涂炭！乐与天斗，不信神佛，不

容正信，寺观多被摧毁，僧尼多被羞辱，基督教备受打压，“真善忍”横遭虐杀，以致五千年半神文化之中国，竟无自由信仰之余地！

罪二，恐怖祸民，残暴专政。理论以斗争、暴力为中心，实践以打击、胁迫为手段，结果以扼杀、铲除为目标！土地改革，千万人戴“地富反坏”高帽，十万人丧失性命，地主阶级遂灭。工商改造，悉数没收资产，恣意侮辱人格，资产阶级遂灭。取缔会道门，13万人被监视，300万人被残杀，宗教信仰遂灭。反右运动，27万人失去公职，55万人被划“右派”，23万人被定“中右”和“反党”，知识份子遂灭。庐山会议，指鹿为马，“拥毛”与否，竟成忠奸、生死之界限。文化革命，数百万人连坐困顿，数百万人含恨以终，数百万家庭分崩离析，数百万儿童沦为恶棍；无数书籍付之一炬，无数名胜惨遭摧毁，无数坟墓破土开棺，无数罪恶假革命之名进行！改革开放，暴虐不改，法律沦为镇压、玩弄人民之虚幌，官吏乃为维护、施行暴政之凶器，传媒仅成编造、传播谎言之喉舌，教育反为异化、戕害心灵之毒剂，知识者只是有知无识、噤若寒蝉之奴才，形网络、地毯之势，国民尽受其控！

罪三，嗜血成性，杀人如麻。邪党之史，即杀人之史！杀地主，解决农村生产关系；杀资产阶级，“解决”城市生产关系；杀会道门，“解决”宗教问题；“反右”杀人，整肃知识份子；“文革”杀人，强化一党、一人



之绝对领导；“六四”杀人，以逃避政权生死存亡之危机；残杀“法轮功”，以驾驭、抑制精神运动与健身运动。杀人之多，计有 500 万死于“镇反”，3 万人死于“三反”“五反”，3000 万死于大饥荒，800 万死于“文革”，近千学生死于“六四”，数万“法轮功”死于集中营；死于非命者达 8000 万之多，逾两次世界大战死亡人数之总和！手段之残，计有华北之当孩童面杀人，南宁之一夜屠城 4 万，广西之生吞活剥吃人，大兴之一气杀绝 22 户，太石村之射杀失地农民，新世纪之毒打、电击、集体灭绝“法轮功”！杀人之广，亦涉党徒与“同志”，建政前杀“AB 团”，建政后杀刘少奇、彭德怀等元勋；兼涉国外，遥控红色高棉屠杀 200 万，其涵盖 20 万华人！杀人模式，计有“舆论先行”、“民愤”杀人，“发动群众”、放手杀人，“先杀灵魂”、“再杀肉体”，“有打有拉”、“温暖杀人”，“萌芽状态杀人”、“法律之外杀人”，“杀鸡儆猴”、“不杀而杀”，“拨乱反正”、“先杀后抚”等等，无不空前绝后！

罪四，破坏传统，釜底抽薪。上古盘古开天、女娲造人、仓颉造字与神农尝百草，初奠神传文化之根基。“天人合一”之道，“仁义礼智”之儒，“慈悲普度”之释，俱以信仰为本，道德为尊。唯独中共邪党，悍然毁寺焚经，三教齐灭；“政治挂帅”，祸乱教会；毁坏文物，斩草除根；破除“四旧”，大肆歪曲；无远弗届，时刻侵袭；高压士人，辱没斯文；偷梁换柱，借尸还魂。

其破坏，皆因“假恶斗”本性所致；其利用，皆因掩盖“假恶斗”所致！今修门面而毁内涵，独娱乐而去教化，实是更全、更狠、更深之破坏！

罪五，炮制邪说，毒害全民。神传文化既破，高压运动既多，邪党文化即立！于统治，属封闭、恐怖、株连、网控之文化，以将一切思想、言论、结社、信仰等自由扼杀，以将民运者、思想者、怀疑者、信仰者等异己消灭，以将全民纳入“档案”、“外调”、“检举揭发”、“立功受奖”、户口户籍、党委支部等人人自危之体系。于文宣，属一言霸市、煽动仇恨、自欺欺人之文化，以便“一句顶一万句”，“打死白打死”，“理解要执行，不理解也要执行”。于人际，属嫉妒攻心、利欲熏心、邪说诛心之文化，以便“实现绝对平均主义”，“用生命保卫党中央”，“面对面斗争，背靠背揭发”。于精神、行为之影响，属变异人性、颠倒黑白、画地为牢之文化，以便“党指向哪里，我们就打向哪里”，“宁要社会主义草，不要资本主义苗”，“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因此邪党文化，实则“文化暴力”，既使人心涣散，民族凝聚力涣散，更使文化传统与物质环境，最终一无所有，一无所用！

罪六，欺哄瞒骗，翻云覆雨。中共暴力掩饰之需，欺骗与谎言为其润滑！承诺农民以土地、工人以工厂、知识者以民主、中国人以和平，从头至今，无一兑现；短短几十载，竟篡改《党章》16次之多，大改《宪法》

5 次之频；马列主义、“毛思想”、“邓理论”、“三个代表”、“胡和谐”，虽背道而驰，大相迳庭，却置同一神台膜拜；昨日称无祖国建“大同”，今日则举极端民族主义之虎皮；彼时要夺私产打倒剥削阶级，此时网罗党员以资本家为首选。立场、做法可变，目标一以贯之：一则夺取与维持政权，一则享受与垄断权力！纵有“你死我活”、“路线斗争”之内耗，无非夺权、保权之冲突；纵有国共合作、改革开放之妥协，无非生死、存亡之危迫；纵有先手镇压、后手平反之把戏，无非维持统治之亟需！

罪七，败坏环境，毁灭经济。中共以粮为纲，乱砍滥伐，堵河填海，以致海河、黄河断流，淮河、长江浊臭，草原消失，生态濒临崩溃！五万公里之河流，鱼类竟难寻生存之水。七大江河水系，竟难找饮用之源。土地沙化，年以两三千平方公里激增。“圈地”热潮，亿亩耕地暴减，然多荒置。长江大坝、南水北调之类，俱是耗费民脂民膏，而行改变自然、贻害子孙之罪事。经济急功近利，以过度消耗、浪费为基础；GDP 数字，多靠牺牲后代机会掠夺。社保基金亏损、证券公司亏损，4000 万股民多亏损，在美之中国概念股多沦为垃圾。银行空空如也，朱镕基倾 13000 亿免除坏帐，温家宝又付 450 亿于一炬，皆为杯水车薪矣。养老保险危机日益迫近，失业保险实为“劳动强势者之俱乐部”，医疗保险体制改革毁于一旦。极强企业多属国有垄断且直属中央

企业，不靠市场技术竞争做强，单靠行政垄断优势获利。经济寡头格局已成，皆由中共一手促成，又为中共不断强化垄断政治格局！

罪八，无视律法，政匪一家。中共不遵宪法，无视公理！臭名昭著之劳教制度，可耻违宪多载，至今死不悔改。野蛮践踏《宪法》原则，惘顾天赋信仰自由权利，血腥镇压法轮功与家庭教会。一则鼓吹保护私有房产与生存权，一则暴力拆迁城市住户，肆意抢劫农民土地。动辄特务、流氓、地痞手段绑架守法民众，动辄跟踪、监视、骚扰本国人民。“计划生育执法队”叫嚣“宁添一座坟，不添一个人”，“执法”手段仅“打、抢”二字。盲人陈光诚，因一句公道之辞而惨遭野蛮隔离，继而非法判罪。高智晟、郭飞雄等维权律师，不仅维他人之权难，维自身之权亦难，最终银铛下狱！

罪九，活摘器官，群体灭绝。中共打压信众，尤以迫害法轮功为烈。江泽民以谎报简历起家，以镇压民众腾达，以党内恶斗弄权，与中共之无神谬论、暴力邪说、独裁本性相呼应，故同视“真善忍”信念、“人传人，心传心”模式及一亿学员为大敌。邪党定“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之方针，前者媒体封锁消息、编导“自焚”等闹剧实施，次者强力机构罚款、抄家、剥夺生存权利实施，后者公检法系统酷刑折磨、肆意杀戮实施！更从上至下建盖世太保机构，自称之“610 办公室”，凌驾于法律及一切机构之上；直接动用武装力

量，为血腥迫害加大强度，扫清道路；加紧控制财政，不惜将国民经济收入之四分之一耗费；竭尽罚款、开除、恐吓、劳教、判刑、拷打、洗脑等手段，无所不用其极。活体摘取器官之“苏家屯”，其实遍布全国。集中营屠杀、牟利、毁尸之罪恶，已达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之峰巅！邪党历史确证：敢为天下之极恶！人类历史确证：无可饶恕迫害正信之重罪！

罪十，卖国图存，逆流而动。抗日八年，中共图壮大，不思参战，且制衡国民党抗日。1947至1948年，与苏联签订出卖中国权益与东北资源之《哈尔滨协定》、《莫斯科协定》，以求外交、军事支持。稍后，以国民党政府与美军行动情报并东北之物产、棉花、大豆、战略物资换取苏联精良武器，授苏东北陆路、空中交通之特权，东北和新疆之驻军权，开采中国矿产之优先权。1945年，苏军于东北奸淫掳掠，并扶植外蒙独立，不予一字谴责。1999年，中俄签订承认清政府与沙俄之间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之协议，出卖国土逾百万平方公里。借美“9.11”事件，立反恐之名，大肆镇压宗教团体及异议人士。国际社会视民主、人权、自由为立国之本，中共却行专制暴政。

通天之罪如此，区区中共，如何敢犯？一言蔽之，倘具邪教本质、流氓本性，自然无妨！中共为彻头彻尾之邪教，党组织为其肌体，党领袖为其管家，党成员为其细胞，党干部为其肯綮，党群众充其奴仆。邪灵之根

源，在于邪、骗、煽、痞、间、抢、斗、灭、控之九大基因一应俱全。邪教之特征，在于编造教义，消灭异己；崇拜教主，惟我独尊；暴力洗脑，精神控制；煽动仇恨，崇尚血腥；否定有神，扼杀人性；武装夺权，垄断经济。邪教之危害，在于俨然成为国教，极端控制社会，蔑视一切生命，霸占一切资源。邪教之初，即称以暴力“消灭家庭”，“消灭私有制”，任无产者统治世界。邪教至今，集团腐败以执政，政匪一家以“保安”，流氓本性益显：改革开放，仅为维护一党之独裁；经济发展，竟以牺牲环境为代价；后发劣势，亦成强奸民意之藉口；精致洗脑，假借法律旗号以“挽救”；明谈人权，暗自磨刀霍霍以迫害；口称统一，实则割土让权以出卖！至其极者，动用倾国之力，绑架举国之民，视“真善忍”为天敌，置法轮功于绝地，图将人变鬼，鬼成魔！

自作孽，不可活，天灭中共，孰能奈何！银汉星遥，天体巨变，虽为亘古未见之奇观，实为今日尘世之对应。贵州平塘，天然巨石，亿万年前留奇语，“中国共产党亡”。千古预言，从唐至清，从中到西，无不述及今日，先显邪灵末路之凶兆，再临国泰民安之吉祥。尘世之今，法轮功过亿，其大善大忍之心，业已树立道德之圭臬；基督徒千万，同临苦雨凄风，却不改信念初衷；失地民众与下岗职工，生存权利被掠尽，中共邪性自刻骨；维权者日众，纵由邪党一批批抓捕，却见更多勇毅决绝之身影；民主运动复兴，民主追求愈切，民主已成普天民

众之共识；知识者正醒，启迪善性、神性、公义之言行，已成中华不可或缺之风景；“三退”大潮惊天地，其势不可阻遏，其自救、救人、救国之效比日月。欲问未来之中国，竟是谁人之天下？曰：所有唾弃、解体中共邪教之大众，即为未来社会之脊梁；所有唾弃、解体中共邪教之作为，即如凤凰涅槃之新生！

中国过渡政府应于天成，成于三退数千万之日，以解体中共、正义必胜为志。广揽天下英才，尽聚四海豪杰。兴文修武，伐中共之邪道；振兴华夏，济苦难于苍生。中共解体，指日可待，特诚告海内外中华儿女：

听天命，尽人事，吾等中华子孙，既生存、清醒于此时，即负抛弃中共、清除邪灵、重归正途之使命！使命重大，途径却轻捷：

一则透识邪教本质，从心头清除一切流毒，从手头公开退党、退团、退队，彻底实现自我灵魂之救赎；

二则深刻反省，反省与狼共舞之旧迹，杜绝为虎作伥之后事；

三则广传《九评》，力促普天之国人，人人踊跃“三退”，人人不为邪党文化所蒙蔽；

四则清除邪党遗物，无论旗帜、画像、书刊及其他，一律焚毁，概不留存；

五则记录邪党罪恶，无论钜细与今昔，一旦确证，即刻公告天下；

六则支持维权，勇于维权，尤对一切受害之群体，坚决予以声援、辩护与救助；

七则突破封锁，广获正义声讯，既知国际主流所在，更与全球志士协调；

八则重拾优秀文化道统，必以有德有志之心境，筹谋中华大计于方寸；

九则准备、利用一切之条件，但于解体邪灵、唤醒良知、重塑中华有利，尽可旁敲侧击，尽可直击要害；

十则弃幻想，坚拒邪党之“统战”，断绝邪党“平反”之念。

天象既显，罪恶既彰，正气既聚，方略既定，一切便须从自我开始，从此刻开始，从一点一滴开始！天地之宏旨，必在惩恶扬善；人间之大道，必在以正胜邪。试问堂堂炎黄之儿女，谁可置身事外；且看累累血债之邪徒，明朝下场如何！没有共产党，才有新中国；没有中共邪灵，中华方能振兴！此檄一出，善恶即已明辨，正邪即已区分，胜负即已注定；此檄所向，响应者必昌，逃避者必危，逆行者必灭！诚哉斯言，天地共证，人神共鉴，济济我辈，敢不鼎力向前！

中国过渡政府/2008年7月20日

## 2. 人权圣火照香港，近一年全球传递圆满结束

【大纪元7月20日讯】(大纪元记者林怡香港报导)由“法轮功受迫害真相联合调查团”(CIPFG)发起的



“人权圣火全球巡回传递”活动，自去年8月9日在希腊雅典开始以来，经过近一年传递，历经39个国家地区的168个城市，终于在昨日这个法轮功反对中共迫害9周年的日子，抵达海外传递的最后一站——中国土地上的香港，使全球要求结束中共迫害的呼声更加高涨。熊熊燃烧的人权圣火在九龙最繁忙的街道上走过，预示着天赋人权的光辉必将照亮香港与中华大地。



以“人权圣火香港行”命名的迎接圣火集会，昨日中午在长沙湾游乐场举行，由CIPFG亚洲分团副团长司徒华主持。司徒华认为，香港

作为人权圣火的终点站，具有特别的意义：“回归后的香港，自由、人权、法治都受到威胁，所以香港作为最后一个站是有特别的意义，不单是对中国人权的声援，同时也唤醒香港人去维持我们既有的自由、人权和法治。”

声明指出：中共不仅对国际社会的呼声置若罔闻，反而以奥运为藉口加重人权迫害，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也进一步恶化。据统计，从2007年12月到现在的半年多时间里，至少有8千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当局以奥运

为名非法抓捕，遍及中国 29 省，至少有 130 人被迫害致死，有些人竟在被抓后几天之内就被虐杀。北京奥运已沦为不折不扣的血腥奥运！“虽然人权圣火在海外的转递即将结束，但人权圣火的火种早已在今年的 3 月底传入中国大陆，正在中国各地传递。‘同样的世界，同样的人权’的理念已经深入人心，‘人权圣火中华行’为广大中国民众‘要人权、反迫害’的各种合理诉求提供了平台，人权圣火势将燃遍中国！而我们，作为把停止迫害为己任的国际志愿组织，只要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一天不停止，我们的努力也不会停止。我们坚信，正义必胜！”

集会结束后，4 百多人的火炬游行队伍，由司徒华手持人权圣火领头走了一段后，继续迈过九龙区最为繁忙的弥敦道，人权圣火一路熊熊燃烧，沿途吸引了许多中外民众驻足观看。不少大陆游客表示会将人权圣火的讯息带回国内，告诉自己的亲友。

游行队伍经过两个多小时后抵达终点天星码头，随即进行简短的宣读声明仪式，圆满结束人权圣火在香港的传递活动。而在中国大陆的传递，则会延续到北京奥运举行的前夕。

### 3. 北京名律师疾呼，大法弟子黄伟夫妇获释

【大纪元 7 月 26 日讯】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早晨，黄伟出门办事，被蹲坑的便衣公安绑架，随即骗开门，

闯入六、七个警察抄家，带走了黄伟的妻子郝秋艳，黄伟夫妇被处以行政拘留十五天关押在石家庄市拘留所。不通知家人，不让律师会见，不让送衣服，秘密批了劳教，黄伟、郝秋燕从七月十一日开始绝食抗议。北京李劲松律师、李和平律师、程律师和唐律师，分别担任黄伟、郝秋燕对行政拘留处罚不服提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代理人，先后三次赴石家庄依法会见黄伟夫妇未果。拘留所、派出所的公安人员刁难阻拦、甚至威胁；行政拘留到期后，片区派出所和办事处人员继续违法，将黄伟夫妇接到法制教育培训班（洗脑班）监禁，还拒不告诉家人关在何处；河东派出所的指导员曲建波扬言，只要找到一点借口黄伟就别想再出来（长期关押）。律师到河东街道办事处要求依法释放合法公民，工作人员态度蛮横，将律师强行推出门外，还恶人先告状打 110 报警；长安区安定办（610）人员更是嚣张，让律师讲法律去法院，暗示 610 从来不讲法律。

忍无可忍，北京四位名律师就石家庄公安和政府人员无视法律、践踏人权的违法犯罪行为，向当地市政府、检察院、督察、监察、纪委等有关部门发出五次投诉信，如下：

- 1、对石家庄市公安局拘留所崔所长违法拒绝律师会见、石家庄市公安局河东派出所所长苏文兴行政处罚拒绝通知家属违法行为的投诉。

2、对长安分局河东派出所教导员曲健波、河东街道办事处焦要强、长安区“安定办(610)”等相关负责人员非法拘禁犯罪行为的投诉。

3、石家庄市公安局拘留所拒绝律师会见，导致当事人黄伟、郝秋艳绝食抗议超九天，生命垂危。

4、对7月19日长安区“610”办公室一女工作人员违法行为的投诉。

5、石家庄假奥运之名的非法拘禁犯罪应当依法严惩。

——李劲松的《律师紧急投诉举报专函》

在投诉拘留所阻拦会见的资料中，律师发表意见认为：“按照我国法律法规，信仰法轮功不是违法更不是犯罪行为，在没有掌握两人任何违法事实的情况下搜家并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已严重违反法律规定。我们将代理他们对行政处罚提出复议和诉讼，请求有权部门撤销该处罚决定。拘留所顽固拒绝安排律师会见，剥夺两人获得律师提供法律帮助的权利，该拘留所的崔所长已构成玩忽职守罪。”并要求

“1、责令市公安局拘留所立即依法安排律师会见黄伟和郝秋燕；2、鉴于截止今日（7月18日），对两人的15日行政处罚期满已满，监督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立即释放两人。”

针对法制教育培训班（洗脑班）的强制关押，律师认为，信仰自由，修炼法轮功无罪，将法轮功学员关押

在洗脑班，所有参与人员已经构成了触犯刑律的非法拘禁罪。在《律师紧急投诉举报专函》中，李劲松律师呼吁“石家庄假奥运之名的非法拘禁犯罪应当依法严惩。”

李律师在投诉举报函的开头写道：“据了解，石家庄市有关方面以迎接奥运为名，拆毁民房，抓捕合法公民，八十多名守法公民被抓，被送进看守所，拘留所，劳教所，有的被送进法制培训学习班，还有一些人至今其家人根本不知道其被限制自由由于何处，我认为，这些严重的违法行为，不仅置中央政府于违反奥运庄严承诺——改善人权——的不义境地，也违反了奥运精神，更与我国建设法治中国、和谐社会背道而驰，黄伟、郝秋燕夫妇只是其中一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国家法律尊严和社会公平正义，我特致本函向贵机关投诉举报“长安分局河东派出所所长苏文兴教导员曲健波、河东街道办事处主任焦要强书记鲁志强副书记魏春友及长安区安定办（610）相关责任人等非法拘禁公民郝秋燕和黄伟”，这一涉嫌触犯刑律的犯罪行为。

黄伟郝秋燕夫妇在四位北京名律师的奔走营救下，在绝食抗议十二天之后，于七月二十二日晚终于回到家中，从新获得了原本属于他们的自由生活。黄伟血压高，郝秋燕身体瘦弱，目前正在静养。和他们同时绝食抗议

的其他大法弟子被非法劳教或被以其他方式关押，生命危机，呼吁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关注。

## 【善恶分明】

### 1. 这到底是为了什么？

【人民报消息】整理这篇文章的时候我的心情是沉重的，因为我要告诉人们一个很沉重的话题，法轮大法在中国受到的迫害，这场迫害已经持续了9年，它毁掉了无数人的生命以及他们幸福的家庭。

#### 我抓你就是为了立功

我是一介书生，从小没吃多少苦，去北京为法轮功上访的时候，我开始体会另外一种人生，在北京的街头拾起别人扔下的盒饭，在室外多次露宿。我被非法关押过四次，最后一次被辗转送过三个教养院，最后一次被绑架是在天安门自焚伪案发生之后，辽宁省大连市南石道街恶警陈金居然从大连跑到黑龙江省抓捕我。让我记忆深刻的是，他曾经在酒后告诉我：“你知道我抓你为了什么吗？为了立功。”

在大连教养院我第一次经历了电刑，当电棍放到我脖子上的时候，伴随着哒哒声响，我的全身痉挛，我闭上双眼拚命的挣扎着，突然间我闻到空气中皮肤烧焦的气味。后来我被严管4个月。

在辽宁省关山子教养院我被两次关在小号里，2002年6月，在辽宁省葫芦岛教养院，通过绝食反迫害最后获得自由，上面这张图片就是我绝食24天后被释放一小时之后的照的。

这场迫害导致我身心受到巨大的伤害，以至于我被释放后躺在回家的卧铺上的时候，还觉得自己双手被铐在铁床上。

我庆幸我还活着，来到了自由的世界，拥有了言论自由的权利，我有嘴可以说，有笔可以写，还可以为那些逝去的法轮功学员代言。

我所了解的这些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许多是我在99年之前就认识，有的是我家乡的同修，有的是我工作地区的同修，还有一些是我被非法劳教的过程中认识的。他们每一个人都是一个鲜活的生命，本应该活在这个世上的，却无一例外的被迫害致死。

每一次听到认识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的消息，都是巨大的打击。要知道那是你熟悉的朋友啊！

我要说的是这只是我知道迫害致死案例的一部份，我挑了有照片的整理了一下，目的是希望善良的人们能够通过我的描述，了解邪党这些年对法轮功的迫害是一种什么状况？什么是惨无人道，什么叫做令人发指？

自从1999年7月至2008年7月间，据不完全统计，通过民间途径能够详细核实的已有3163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中共邪党对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 9 年的迫害中，受到伤害最大的就是儿童，他们被迫和父母分离，被迫无家可归，被迫辍学，失去双亲，甚至被迫害致死，他们的眼泪你是否看到？他们的哭泣你是否听到？

### 法轮功学员潘兴福

男，31 岁，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人，邮局干部。他先后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七台河监狱、牡丹江监狱，2005 年 1 月含冤去世。妻子张力被非法判刑 9 年，现被非法关押于黑龙江省女子监狱。

潘兴福和我同岁，我们是在 99 年以后认识的，他在当地是少有的优秀人才，小学跳了两级，16 岁的时候就上了华中理工大学的少年班，毕业后他在双鸭山市邮电系统工作，担任过双鸭山市电信局交换中心副主任兼友谊县电信局副局长，1998 年他被评为黑龙江省电信系统跨世纪人才（全省只有 50 名，双鸭山只有一个）。在同龄人中他是一名出类拔萃的佼佼者，工作业绩无人能及，技术过硬无人能比。

2002 潘兴福被非法判刑 5 年，被迫送到七台河劳改队，后来被送牡丹江劳改队。他曾经向我描述他被迫干过的活有：喂猪、揉面、擦过地板。2004 年 6 月，他在走廊行走的时候突然晕倒，经检查是贫血，之后病情恶化，后来监狱怕承担责任把他送往双鸭山市传染病院。在那里兴福妈妈见到了日夜思念的儿子，当时儿子已经被疾病折磨得脱了像，不能走，起坐都得有人扶着，整



个人骨瘦如柴，人只有 80 多斤，64 岁的妈妈都能将他背起来。

2005 年 1 月末，兴福的身体突然恶化，不幸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含冤离世。第二天小城飘起了片片雪花，又一个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剧在中国发生了。

潘兴福去世后，他的妻子正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被非法关押，家中剩下妈妈和 5 岁的儿子壮壮相依为命。

### **法轮功学员陈勇**

男，34 岁，辽宁省大连开发区法轮功学员，于 2002 年 1 月 30 日被迫害致死。陈勇善良、正直，周围邻居都很喜欢他，他也是一名非常优秀的银行职员，95 年至 98 年曾连续 4 年被评为单位先进工作者。

他于 2000 年被非法劳教三年，曾经被非法关押在大连市教养院和辽宁省关山子教养院，关山子教养院是省级教养院，是辽宁省所有普教最恐怖的地方，我们是在 2001 年 8 月一起从大连教养院被送到关山子教养院的，他曾经向我亲口描述了在大连教养院他受到老虎凳酷刑折磨的经历。他去世后家中只有一 8 岁男孩，而我当时正被非法关押在关山子的小号里面。

### **法轮功学员王秋霞**

女，48 岁，辽宁省大连市人，个体经营者，2001 年 6 月 10 日被辽宁省大连市教养院迫害致死。在中国没迫害法轮功之前，我们同在一个炼功点炼功，那时我经常去她家学法。她被非法关押的时候我曾去大连戒毒所

看望过她，她向我描述警察用烟头烫法轮功学员面部的酷刑。在她被关押在大连姚家看守所的时候，我曾经给她和她的姐姐（残疾人）送去过冬的棉衣。后来我也被绑架，在她被迫害去世的时候，我和她关押在同一个教养院—辽宁省大连周水子教养院。

2001年6月9日，王秋霞在教养院三楼被工作人员包围，警察用尽各种手段毒打、折磨，在长时间的迫害折磨下，王秋霞在神智不清时写下了“悔过书”。第二天，即6月10日早上，当她清醒的时候，她知道自己做错了，马上去要回“悔过书”，却遭到警察更恶毒的殴打，连续不断的毒打、折磨直至中午左右，王秋霞已奄奄一息，在被送医院的途中她离开了人世。到晚上9点左右教养院才通知家属，家属看到当时王的整个头脸肿大变形，整个身体成黑紫色，双腿肿大呈黑紫色。大连教养院对女法轮功学员迫害得非常严重，主要迫害方式有用棒子捅阴道、灌辣椒水、开水烫肢体等。

### **法轮功学员刘永来**

男，36岁，出租车司机，曾六次被非法拘留，于2001年3月被非法劳教三年。我们是在集体炼功和学法的时候认识的，在迫害发生以后我们也有所接触，在大连姚家看守所我们曾经被关押在不同的监舍，后来我们被送到大连教养院。他是在我之前一批被警察酷刑折磨的，当时他被连续折磨了7个小时，上板子、坐老虎凳、警绳勒嘴、8根电棍同时电击身体。

2001年7月7日他不幸去世，当时他的嘴被警绳勒伤不能闭合（嘴角两侧向外裂开5CM，以至他长时间内不能进食，只能靠其他学员帮助喂食），身上被电棍所伤，已经没有任何一处好肉。当时他的妻子王永梅（法轮功学员）正被非法关押在大连姚家看守所，家中14岁的儿子无人照顾。

### 法轮功学员曹玉强

男，40多岁，辽宁省普兰店市人，普通工人，于2004年4月8日被迫害去世。他曾经被4次非法关押，我们是在教养院中认识的，我们曾经被共同非法关押在辽宁省大连教养院、关山子教养院、葫芦岛教养院，在葫芦岛教养院我们被关在同一个房间里面。后来我们共同绝食获得了自由。

记忆中他行囊很简单，总是穿一个浅蓝色的外套和淡蓝色的背心，高大的个子，浓重的大连口音。他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耿直，无论警察怎么迫害他，甚至用脚踩着他的脑袋，还是在和其他普通犯人的交谈中，他说的最多的就是：“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2003年他又被非法绑架，以下是他的一段自诉：“我开始绝食抗议3天后他们给我灌食。犯人强迫给我灌食盐和开水，灌下后我觉得天旋地转，全部呕出便晕倒，当时他们已有7天没让我睡觉了”，那次他绝食了95天，他去世的时候被折磨的只有40多公斤。得知他去世的消息的时候，我真的有些不相信这是真的，心情

非常沉痛。曹玉强去之后，妻子改嫁，身后留下未成年的9岁幼子曹晓东，他的妈妈张金荣也是一名法轮功学员，曹玉强的去世，使曹妈妈受到巨大创伤，不幸于2005年8月23日去世，儿子曹晓东只好和66岁的爷爷曹洪玉相依为命。每次当我看到曹玉强大哥和他儿子的照片的时候，那种心痛是无法用语言能够表达的。

### 法轮功学员王哲浩

男，27岁，辽宁省大连人，电脑绘图员，于2004年12月25日含冤离世。王哲浩1995年修炼法轮功，1999年之前，我们既是老乡又在同一个炼功点炼功，同时年龄又相仿，彼此非常熟悉。他曾经被6次非法关押，其中2次被非法劳教，最后一次被非法劳教3年，先后被关押在四个教养院，大连教养院、关山教养院、本溪教养院、葫芦岛教养院。我是被大连教养院送到关山子教养院的第一批法轮功学员，他是第二批，在大连教养院他曾经手脚都被铐在床上；在本溪教养院他曾经被打得浑身是血；多次被关在小号。

2003年5月他在葫芦岛教养院抗议无理迫害而绝食时，恶警用6根电棍将他后背，两肋电的全是水泡，然后将他双手绑在床上，插胃管灌入大量药物及啤酒。第三天一早，王哲浩休克过去，被抢救过来后，恶警继续插胃管灌食，并派人轮班看他不让他睡觉。

在长期的迫害中，他的身心受到了严重的伤害，不幸于2004年12月25日含冤离世。他曾经向我说有一

天离开这个地方到国外去，没想到今天我在国外，他却已经离开了人世。

### 法轮功学员吴玲霞和纪松山

这两名法轮功学员都是我家乡的人，我虽然不认识，但是他们的故事我却很清楚。2001年吴玲霞因为修炼法轮功被非法劳教，送进佳木斯市西格木劳教所，无理的关押促使她的精神、身体受到了极大的创伤，最后导致肝硬化腹水，被送回家。2002年7月27日，年仅37岁的吴玲霞带着溃烂的疮口和满腹的渗出液，离开了人世，离开了她年仅十几岁的孩子和她已年过7旬的双亲。

吴玲霞生命的最后一张照片，是另一位法轮功学员纪松山冒着生命危险拍摄的。2003年6月18日，年仅27岁的小伙子纪松山，仅在被非法绑架5小时后，就被双鸭山市恶警酷刑致死，恶警凌清范威胁纪母，并强行将纪松山的遗体按照无主处理。

我知道中国大陆还有更多的迫害消息被封锁着，信息经过层层周转到海外是多么艰难啊！有的时候看从大陆传出来的消息，我太清楚那些信息有多珍贵了，我太清楚那迫害的每一个细节和维护信仰的艰难，每一个字的背后又有多少令人悲伤的故事呢？

面对世上最为残暴的中共邪党长达近九年的灭绝性迫害，面对谎言、暴力、酷刑和虐杀，法轮功学员没有妥协屈服，也没有带着仇恨揭竿而起，而是义无反顾的站出来，理性持久的讲真相、救世人，坚守、实践着“真

善忍”的崇高信仰，顽强的走着一条“以至真揭伪，以至善止恶，以至忍止暴”的反迫害之路。

在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们舍业别家、前仆后继的和平上访请愿，用省吃俭用的生活费印发传单，舍生忘死的插播电视，把真相送到千家万户……；在海外，法轮功学员们孜孜不倦地给国内同胞打电话、寄邮件澄清真相，走遍世界呼吁关注和制止迫害，运用法律手段起诉迫害首恶以匡扶正义，克服重重困难开办说真话的自由媒体，突破中共的信息封锁，将真相传遍世界，唤醒世人的正义与良知……（郭巨峰）

## 2. 信仰无罪，讲清真相无罪

**【大纪元 7 月 24 日讯】**至为尊敬的大法弟子亲属：

你们好！自 1999 年 7.20 至今，在您的陪伴下，您的亲人走过了血雨腥风的九年。这九年里，您的亲人和其他大法弟子，经受了人类历史上最惨无人道的迫害。然而，面对这场残酷、邪恶的迫害，他们没有选择揭竿而起，像杨佳一样诉诸暴力；也没有选择逆来顺受，像历次政治运动的牺牲品一样忍气吞声、默默承受。大法弟子们选择了不畏强权，不畏暴力，深怀大善大忍之心，以各种平和的方式坚定维护信仰，捍卫尊严。通过九年如一日、持之以恒的讲清真相，大法弟子们洗净了被泼在身上的污秽，清除了人们被谎言欺骗产生的歧视与仇恨，使人们看到“真、善、忍”的美好、懂得信仰无罪

的道理。今天，在世界文明国度的绝大部份地区，法轮功学员像冲出污泥并被清流洗净的莲花一样，受到世人发自内心的理解、尊敬与喜爱。在这场惊心动魄的正邪较量中，大法弟子以其凛然不可欺的浩然正气，为人类历史留下一座光焰四射的道德丰碑。

2008年7月19日，在美国华盛顿纪念碑前举行的声援四千万人退出中共的集会上，纽约著名人权律师、中国问题专家叶宁先生真诚的向法轮功学员跪拜，以表达敬意。他说，“法轮功学员对人类的大爱没有变！如果他们没有这份感情，没有这份对同胞、对民族的情感和真挚的厚爱，他们用不着这样。全世界几乎都在向中共磕头，只有法轮功站起来，作为中流砥柱，抵制这股极权法西斯主义的逆流……现在世界上很难找出这么好的人群来，这样的一群人是不可战胜的。不管世界现在多么浑浊，多么灰暗，将来的胜利一定属于法轮功，法轮功已经为中华民族树立了一个光辉榜样，法轮大法所代表的是一种全新的道德伦理规范。”

两年前的8月，被海外华人称为“中国良心”的北京律师高智晟说过这样一句话：我现在判断一个人，就看一点，就看他对待法轮功的态度。

作为律师，我今天无意于描述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邪恶，也无意于过多赞美法轮功信仰群体的大善大忍，我只想从道理上、从法律上告诉您三个事实，一是“信仰无罪”，二是“讲清真相无罪”，三是当局假借法律名

义迫害法轮功，是非法的。最后，我要告诉您如何保护您的亲人不被迫害、如何守护您的财产不被抢劫。

## 一、信仰无罪

世上的“信”，千奇百怪、不计其数。有人认为 8 吉利、4 不吉利，有人认为桃木能避邪，有人认为家里住燕子会招好运，有人认为中国人是龙的传人，这是我们百姓眼里的“信”。在宗教中，佛教相信有多佛，基督教认为只有一个真神，各执己见，和平相处。信，是思想、人心的问题，是完全自由的。春花秋月，各有所好，强求不得。在当今世界，任何一个正常国家的政府不会去参与评价哪个“信”是正的，哪个“信”是邪的，更不会去暴力干预。当然，在思想方面，有些国家立法限制传播纳粹思想、恐怖主义、共产思想，这是因为历史证明这些思想会直接怂恿信徒行恶，它们往往鼓吹极端暴力、不择手段。

在“信仰无罪”的法律依据方面，《世界人权宣言》第十八条说：人人有思想、良心与宗教自由的权利。《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条说：人人有权享受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也有关于宗教信仰自由的规定。不过，中国的宪法是写给外国人好看的，不是给中国人实用的。

“信仰无罪”作为一种价值被世界上几乎所有国家以法律的形式进行保护，干涉信仰自由往往会构成犯罪。连中国的刑法中也规定了“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



罪”。中共在法轮功问题上犯了个愚蠢的错误：作为一个无神论政权，它可以认定所有有神论都是错误的，但它万不该插手评价哪个有神论是“正”的，哪个是“邪”的。更不该在其荒谬的评价基础上用暴力方式去“洗脑”、“转化”一个正常的善良人。中共在干涉信仰自由方面实际上是犯了罪的，当然这是另一个话题。

通过大法弟子这么多年的讲真相，“信仰无罪”已经被中国人普遍接受，但包括公检法人员在内的很多人往往持有这样的观点：是，我们承认信仰无罪，法轮功好就在家炼呗，出去宣传、出去说、出去发材料干什么。

这就涉及到下一个话题：讲清真相无罪。

## 二、讲清真相无罪

一个恶霸，把一个善良人打的鼻青脸肿。这个善良人（未必是弱者）并没有以暴制暴，而是心平气和的去告诉别人自己被打的青了几块，肿了多高，一方面希望取得大家的理解、同情和帮助，另一方面希望大家对那个恶霸有所警惕。但恶霸又继续施暴，善良人就再告诉别人。就这样恶霸一再行恶，善良人一再忍让。最后，恶霸彻底丧失理智，人性全无，根本不会弃恶从善，善良人就把恶霸历来做过的丧尽天良的坏事，还有他的本质都揭露出来，使很多人认识到恶霸恶贯满盈。善良人还看到，恶霸即将遭到天谴，并且天惩之时，那些离恶霸很近的人要跟着一同遭殃，所以就劝人们离恶霸远点。

请您回答，善良人错在哪里？

上面的故事包括了大法弟子遭受无端迫害后讲清真相、传九评、促三退，下面分析这些具体做法的合法、合理性。

（一）大法弟子讲述自己被迫害的真相，无可挑剔  
大法弟子是信仰“真、善、忍”的，他们对于所遭受的迫害，不会编造，不会夸大，其讲述真相的过程中不损及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利益，不涉及破坏社会秩序，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而且在讲清真相过程中启发人们善念，让人们选择站在正义和良知一边，不但无过，而且有功。

（二）大法弟子发放《九评共产党》揭露中共本质及其暴行，无可挑剔

看过《九评》的人，越是独具慧眼的，越是赞叹不已。高智晟律师对该书的评价是：“无论《九评》作者系谁，该宏文背后蕴藏着的空前智慧及空前的力量价值将永垂人类正气青史。”大法弟子为什么传播《九评》、“反党”？很多人认为迫害法轮功是江泽民一手发起的，它是罪魁祸首，但江的残暴能够被推行，是要借助中共制度的。是“江泽民和中共互相利用迫害法轮功”。到2004年10月，江最后一个职务军委主席交出后，迫害仍在继续，说明什么？说明中共制度的存在是这场迫害发生和持续的根源。要彻底结束迫害，就要解体中共，这就是《九评》在2004年11月应运而生、横空出世之目的。《九评》剥光了中共的画皮，肃清中共对中国人

民思想和精神的荼毒，启发人们回归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与正信，大法弟子传播《九评》的大义之举，光耀千秋！

（三）大法弟子劝人退出中共党、团、队，无可挑剔

中共是《圣经·启示录》里头的红色恶龙，这种说法基督教特别是家庭教会的成员很清楚。《圣经·启示录》还预言大红龙被灭掉时很多人会一同遭殃。大法弟子清楚这是必然发生的事实，就像知道太阳落山后天要黑的道理一样。大法弟子看到人们身处险境却不自知，就要千方百计告诉人们脱离险境、选择平安，这还是在告诉人们真相，是大善大忍之举。大法弟子在整个群体被迫害的大背景下，冒着被加剧迫害的风险，告诉人们保命的真相，这一方面说明大法弟子的伟大，一方面说明在大法弟子看来，情况确实危急。

从形式上看，大法弟子劝三退过程中并没有鼓动人们必须去找党组织正式提出申请，而是注重于人的心理活动，给人们提供一个渠道，从心理上、化名退出中共党、团、队，废除恶毒誓言、选择心灵救赎，形式上平和，不危害任何人利益，不会引发任何社会波动。大法弟子劝三退也好，人们选择三退也好，都属于言论自由和思想自由的范畴，根本谈不上违法。“天灭中共，退党保命”完全是有神论的理论，中共如果不信，大可以不必理会。从法律上看，如果中共认为这种说法对它是诅咒，也可以采取法律手段“维权”。但由于中共建政

后一贯神化自己，根本就没按中国法律规定在民政部门进行登记，因此有北大法律学者称“中国共产党实际上是个非法的社团组织”，既然是非法组织，就没有法律上的地位，不能得到法律保护。

看问题，不要在一个时间点上单独看眼前一个行为，要看前因后果。萨达姆被伊拉克民众绞死的时候，不要只看到他挣扎时的痛苦，还要看他此前对伊拉克民众犯下的罪行。同样道理，在 99 年之前法轮功学员为什么没有发小册子？那时候法轮功甚至连报纸广告都没做过。大法弟子在 99 年后开始做各种讲清真相的事情，是因为中共迫害法轮功在先，迫害是起因。大法弟子近年传播《九评》，是因为中共残暴成性，一条路走到黑，不可能变好，必须被判死刑，《九评》是共产党的死刑判决书，应该让大家都看到。大法弟子在中共灭亡前劝人三退，是因为他们看到世人面临的真实危险，告诉人们逢凶化吉的好办法。所以，大法弟子讲真相、传九评、劝三退，都是有原因的，无可指责的。

### 三、中共假借法律名义迫害法轮功的荒唐

中共假借法律名义迫害法轮功，用的是两种办法，一是劳教，二是判刑。

#### （一）劳动教养

劳动教养制度的依据是 1957 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属于“行政法规”。但根据《宪法》、《立法法》、《行政处罚法》的规定，限制

人身自由的规定，必须由法律设定，也就是说，只有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权制订限制人身自由的规定，而国务院制订的行政法规不具备这样的权力。劳教制度是富有中国特色的、严重违法的制度。

涉及到以劳教制度对待法轮功学员，更为关键的是：以劳教这样邪恶的制度把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投入“劳动教养”，此种恶行，黑社会都做不出来，只有邪教控制的流氓政权才能做出这种伤害天理的事。

（二）根据《刑法》第三百条第一款“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判刑。

法律界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一、“邪教”写进法律是错误的；二、国家、政府、政党、法律，都没有权力去判定谁是不是“邪教”；三、“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强加于法轮功学员，根本上找不到哪一部法律、行政法规的实施受到法轮功学员的破坏，也就是说找不到“犯罪客体”。从犯罪构成四要素的角度看，没有“犯罪客体”，也就谈不上“主观方面”与“客观方面”，犯罪构成四要素缺三个的情况下，稍懂法律的人都知道，这不是在判案，这是在草菅人命。相关内容，大陆法律界已经有人做过较为详细的阐释，不妨一阅。

这也就是说，大法弟子无论是上访也好，制作、发放各种小册子、书籍、传单、光盘也好，打条幅、喷标语、搞电视插播也好，传九评、促三退也好，所有这些

做法无非是围绕“坚守信仰”和“讲清真相”，没有任何的违法性，更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相反，中共对任何一个法轮功学员的劳教、判刑，都是非法的，是不可接受的。

#### **四、守护您的财产不被抢劫，保护您的亲人不被迫害**

面对迫害，要堂堂正正、理直气壮的保护亲人、守护财产，需要在两个方面先树立正念：一是亲人“坚守信仰”和“讲清真相”的做法没有违反任何法律，是迫害良善的坏人在违法；二是法轮功与中共的正邪较量中，胜负成败早有定论，中共必亡。前者以上解释过，下面说说后者。

您或许认为，法轮功与中共“对着干”是胳膊拗不过大腿。是啊，人家共产党“有军队、有警察、有机枪、有大炮、有监狱、有大镣、有手铐、有警棍及各种酷刑折磨手段”。法轮功手无寸铁，而且还“打不还手、骂不还口”，怎么“斗”的过人家呀！其实，这只是看到了中共的强大的外表，忽视了其空虚的实质和它即将灭亡的“劫数”。就像一个人，表面很高大、很威猛，未必就很健康，就能长命百岁，一旦气数尽了，该走就得走。

中共和法轮功谁强大？看看“谁怕谁”就知道了。法轮功学员不怕中共，大家很清楚。中共怕不怕法轮功呢？放眼世界，在中共眼里，美国、日本、台湾不是敌

人，中共用利益足以对付；民运、“藏独”不是敌人，中共用暴力足以对付；国内上访冤民不是敌人，中共用“耍无赖”足以对付。谁是中共的敌人？中共眼里，法轮功才是它的“天敌”，中共最害怕法轮功。这是因为中共害怕信仰的力量、道德的力量、正义的力量，从根本上，是害怕“真、善、忍”的力量。

中共迫害法轮功必败，早成定局。在我看来，中共对法轮功学员说出“不管心里怎么想的，签字保证不炼就可以回家，回家可以再炼”时，这个貌似强大的政权实实在在的是向法轮功学员跪地求饶了。

回顾这段中共迫害善良人的历史，“自焚”真相被揭露后，有人就断言：一个政权为了迫害好人，连这样肮脏的手段都用了，这个政权必将迅速垮掉；《九评》一出，就是宣判了中共的死刑，也就是说它已经没有任何其它出路，包括“改良”；最后，活体摘除法轮功学员器官的邪恶暴行一旦披露，这就意味着中共必遭天谴，因为它的邪恶完全超出了人的想像力和接受能力。

了解以上事实，树立正念后，就会从内心去掉对中共的惧怕。作为大法弟子的亲属，在财产方面，您家中的电脑、打印机、复印机、塑封机等用以做真相资料的设备，以及您亲人辛辛苦苦花钱费时费力做出的条幅、小册子、书籍、光盘等真相资料，那都是宝贵的私人财产，同电视、冰箱、洗衣机一样，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私人财产。任何人、任何组织、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理

由予以查抄和没收，否则，就是抢劫。而面对抢劫，为了保护自己的合法财产，您有权力采取正当防卫的措施。千万不要认可那些的坏人的说法，眼睁睁看着这些宝贵的私人财产被当作“证据”抢走。法律上的“证据”是坏人手里干坏事用的东西，比如菜刀，坏人用它行凶才会成为法律上的“证据”，在好人手里，它就是我们的好工具，不是什么“证据”。

在保护亲人的安全方面，一旦亲人被坏人绑架，就要持续不断的、理直气壮的、堂堂正正的想方设法去派出所、610、公检法、看守所、劳教所、监狱、戒毒所等地方，把自己的亲人要回来。在要人的过程中，把自己的亲人修炼真、善、忍受益和中共迫害好人的邪恶告诉人们，亲人一天不自由，要人一天不停止，揭露和曝光坏人坏事一天不停止，既然一个政权已经无耻到公开耍流氓的程度，我们就想尽一切办法揭露它。

不要害怕，是中共在做见不得人的坏事，害怕的是它，不是我们。您不是孤独的，世界上越来越多的人，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信仰的人，在明白了真相后，选择和大法弟子站在一起，邪恶已经被彻底曝光，正义的力量已经汇聚，邪不压正的天理正在人间兑现。

千万不要通过找关系、花钱的办法去暂时求得亲人自由，这种办法坏人最喜欢，这次放了，下次风声一紧，就再抓进去，再勒索一次，这样做不是在放纵坏人、助纣为虐嘛！



## 结 语

至为尊敬的大法弟子亲属：漫漫长夜将尽，连宵风雨将歇。无边的苦难，炼就了像您的亲人一样的大法弟子们坚如磐石的信念和金刚不破的意志。但是，在这一过程中，由于天下所有善良人都严重低估了中共的邪恶、下流，因此对这场迫害的实质、根源和最终结果不可能看的很清楚，在铺天盖地的谎言围裹和暴力威慑之下，您可能对亲人、对大法弟子产生不解、歧视、仇恨，误把自己和亲人经受苦难的原因归结到您的亲人这边，甚至认为自己的亲人不识时务、自讨苦吃，而对于亲人的解释，一概不听，亲人推荐的真相资料，一概不看。您这样的态度，或许和我当初一样。在 1999 年 7.20 之后的很长时间，我虽然非常反感中共对待法轮功的做法，但由于中共无孔不入的欺骗宣传，我对于法轮功还是产生了极为排斥的想法，以致于在“自焚”伪案发生后，还参加了诬蔑法轮功的所谓“百万群众签名”（所有人几乎都是被强迫参与）。但在 2005 年底，多次含泪看完高智晟律师给国家最高领导人写的第三封公开信后，我决定扎下心了解这个群体，为什么这么顽强、坚定，动力在哪里。就这样，我开始关注法轮大法的一切。

魔难毁不掉大法弟子，毁掉的是那些被谎言欺骗、无端仇视“真、善、忍”的无辜。你们在迷茫和困惑中，在担惊受怕中，陪伴亲人一路走来，可能比亲人心里更苦、更不容易。好在如今真相即将大白于天下，无端的

灾难即将结束。希望您能够继续陪伴亲人走出最后的魔难，共同迎接那明媚的春天。多看看亲人推荐的真相资料，多听听亲人的诉说，只有好处，没有坏处，把您听到的、看到的、知道的真相告诉别人，将会功德无量，福报无边！（大陆律师）

### 如何查阅动态网

给 [d\\_ip@earthlink.net](mailto:d_ip@earthlink.net) 发一个电子邮件，10分钟内会收到回信，拿到几个IP。

### 三退方法(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电 邮: [tdsc01@epochtimes.com](mailto:tdsc01@epochtimes.com)

[news@epochtimes.com](mailto:news@epochtimes.com)

上 网: <http://tuidang.epochtimes.com>

传 真: 001909-5839879 001617-9410644

1-416-361-9895 1-888-892-875

001-845-2306687

电 话: 001888-8928757 001702-8731734

1-702-248-0599 1-301-916-2364

1-510-372-0176 1-201-625-6301

001-416-361-9895 001-702-8731734

短 信: 00886-912291299 00886-910400093

**广传大法真相，天赐幸福平安**